

#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全体成员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独立行使职权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，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。现将 2024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工作会议，会议的组织、召开及表决均合法、独立、透明。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- 1、2024 年 04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；
- 2、2024 年 07 月 02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；
- 3、2024 年 08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；
- 4、2024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。

#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#### 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并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情况、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合法，决议事项重要且有意义；董事会运作规范，决策合理，对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对待，有力执行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认真负责，无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；公司的管理制

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不断的健全和完善。

## 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成员对2024年度公司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、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、公正的，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3、对定期报告的核查意见

2024年，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4、公司重要事项情况

2024年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；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关联方使用的情形。公司严格遵循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。

## 5、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所处行业以及公司经营方式、资产结构等自身的特点，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，能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，有效防范风险。

## 三、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

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。2025年监事会将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围绕公司的经营、对外投资等各项活动开展监督，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不

断完善和实施。监事会以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为出发点，加强对企业重大经营活动和重大决策的监管力度。切实履行好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监督职责，确保公司的各项制度得到有效落实。

2、依法完善监督职能，增强监督工作的有效性，进一步强化监事会的监督和勤勉尽职的意识。

3、监事会组织监事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法规、政策，熟悉财务、审计、内控等专业知识。同时，依法对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2025年4月26日